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網址：tyct.tw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07 月 12 日
發文字號：(113)桃汽櫃貨溥字第 149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交通局 113 年 6 月 18 日召開「研商本市龜山區南美街大貨車通行案」會勘紀錄，敬請 查照。

主旨：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113.07.08 桃交安字 1130040768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理事長 許崇溥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收 文 章	113年7月12日
	總號 239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330026桃園市桃園區廈門街66號8樓
 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黃筱云
 電話：03-3322101#6877
 電子信箱：10030183@mail.tycg.gov.tw

320
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
 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8日
 發文字號：桃交安字第1130049721號
 速別：普通件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 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3年6月18日召開「研商本市龜山區南美街大貨車
 通行案」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 說明：依據本局113年6月7日桃交安字第1130040768號會勘通知單
 (諒達)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龜山區公所、桃園市龜山區南美里辦公處(請公所代轉)、桃園市龜山區
 南上里辦公處(請公所代轉)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龜山分局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
 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、桃
 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張新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7/12
 總幹事 許崇溥

7/12
 總幹事 姚信宗

幹事 簡家園

112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

會勘紀錄

一、案由：研商本市龜山區南美街大貨車通行案

二、時間：113年6月18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30分

三、地點：本市龜山區南祥路及南美街口

四、主持人：陳股長錦星(黃筱云代)

紀錄：黃筱云

五、出席單位：詳簽到表

六、會勘紀錄與決議事項：

(一) 本案係依據南美里里長反映旨揭路段設油氣管線，大貨車行駛將造成安全疑慮，建議限制大貨車通行，爰辦理本次會勘。

(二) 經查本案周邊尚有替代路線可供通行(南美街轉大坑路)，故經與相關單位討論後，決議將於南美街(南上路-南美街 90 巷)實施全日禁止 17 噸以上大貨車通行。

(三) 有關本案大貨車禁行路段決議事項，請里辦公處協助週知南美街鄰近工廠及店家，並提供建議改道資訊。

(四) 修正管制路段替代路線：民生北路一段 386 巷
修正替代路線：大坑路。(原為南美街)

七、本案位置：



八、會勘照片：



九、散會時間：上午 11 時。



簽到表

「研商本市龜山區南美街大貨車通行案」

會勘簽到表

- 一、 會勘時間：113年6月18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30分
- 二、 集合地點：本市龜山區南祥路及南美街口
- 三、 主持人：陳股長錦星（黃筱云代）

四、 出席單位及人員：

單位	職稱	簽名
桃園市龜山區公所	技士	姜文升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龜山分局	警員	簡偉呈
桃園市龜山區南上里辦公處	里長	陳鼎景
桃園市龜山區南美里辦公處	里長	黃雅蓉
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總幹事	陳建仁